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
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承诺如下：

1、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认购对象除外）向认购对象（包括直接认购对象、认购对象委托人、最终受益人及其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以自己或他人名义通过直接或间接向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亦不会向发行对象（包括直接认购对象、认购对象委托人、最终受益人及其关联方）做出保底收益或变相保底收益承诺。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